

共青团湖南信息学院委员会

湘信院团发〔2025〕20号

关于开展2026年寒假大学生“返家乡” 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团总支、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进一步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把立德树人融入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切实引导湘信青年学子上好行走在祖国大地上的社会实践“大思政课”，在脚踏实地的亲身实践中深刻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伟力，真正读懂“基层书”“国情书”“群众书”，答好“使命卷”，争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展现青春作为、彰显青春风采、贡献青春力量。经学校团委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发起“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实践主题

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

二、实践时间

2026年1月—3月

三、实践内容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通过返家乡实践，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在服务基层、建设家乡中坚定理想、锤炼本领、贡献力量。鼓励同学们在实践中争做红色基因的传承者、乡村振兴的扎根者、文化传承的推动者、科技创新的先锋者、爱心公益的践行者，重点围绕以下方向开展：

1. 争做红色基因传承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结合党的创新理论宣讲、红色文化传承，鼓励青年深入基层，通过红色基地研学、革命故事讲述、红色文化传播等实践活动，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

2. 争做乡村振兴扎根者。响应“十五五”规划“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号召，紧扣粮食安全、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面向新农业、新乡村、新农民、新生态，依托科技小院、科创团队，围绕城乡融合、智慧农业、产业振兴等开展科技助农、生态环境治理等实践。特别结合3月植树节，鼓励参与乡村植树造林、生态修复、环保宣传等活动，助力“绿水青山”建设，为农业强国注入绿色青春动能。

3. 争做文化传承推动者。为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精神，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鼓励青年走进历史文化街区与古村落，实地考察并采访传承人，深入了解文化内涵与传承现状。结合现代科技与创意，开展非遗保护、文旅融合实践，以数字技术促进文化遗产活态传承，为文化发展增添青春活力。

4. 争做科技创新先锋者。践行“十五五”规划“加快高

水平科技自立自强”部署，依托“挑战杯”“创青春”等平台孵化，鼓励青年紧扣科技创新前沿、产业发展方向与地方需求，开展创新实验、科研攻关、技术转化、成果落地等科创实践，在实践中培养创新思维、提升实践能力、勇当科创先锋。

5. 争做爱心公益践行者。鼓励就近就便开展公益服务，深入家乡所在社区活动中心、青年之家等场所，开展科学普及、扶弱助残、课业辅导等服务工作。重点结合3月“雷锋月”，在春节及寒假期间积极参与社区治理、车站春运暖程、关爱特殊群体、邻里互助等志愿服务，弘扬雷锋精神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可创新开展“社区环保雷锋日”“废旧物品绿色置换”等特色活动，用实际行动传递社会温情。

6. 争做基层治理的实干者。深入参与政务实践，通过走进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一线岗位，亲身承担具体工作，在实践中深化对国情、社情、民情的理解。注重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努力将理论学习转化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四、报名方式

方式一：关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选择社会实践 - 登录（未注册的先注册账号）- 点击返家乡项目 - 完善简历信息 - 选择合适岗位报名（按分类、区域搜索岗位信息，选择合适岗位报名并提交）- 主动联系实践单位争取被录用。

方式二：关注家乡所在地的省、地市、县区的团组织微信公众号，阅读“返家乡”相关推文，按要求报名参加。

方式三：自行到居住地各级党政机关、学校、医院、客运站、社区、志愿服务组织等寻求实践岗位。

方式四：通过专业方向与企业岗位需求的双向匹配，参与家乡企业实际工作。

五、实践形式

鼓励学生通过个人/团队形式开展实践，原则上按照“返回家乡、就近就便”原则在家乡所在地、假期常住地开展实践，鼓励创新实践载体，不断探索更有特色、更接地气、更富成效的实践途径。

六、实践总结及认定

1. 请各学院于 2026 年 1 月 5 日 18:00 前，将《2026 年学生寒假社会实践汇总表》（附件 1）与《2026 年学生寒假社会实践申报表》（附件 2）《湖南信息学院 2026 年“返家乡”寒假社会实践活动安全承诺书》团队/个人（附件 6）汇总后，提交至校团委 212 办公室。

2. 实践个人或团队需准备以下材料，并于开学后第二周由学院统一收齐并交至校团委 212 办公室：

（1）《湖南信息学院 2026 年寒假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认定表》（附件 3 须由实践单位盖章）；

（2）实践报告（内容应包含实践背景、过程、成果与反思等，要求数据真实、图文并茂，并附 3—5 张实践实景照片）；

3. 实践时间满 10 天、材料齐全且通过审核的学生，可获得道德银行“社会服务”、第二课堂“社会实践”素质拓展相应学分；并参与优秀个人或团队评选。

七、实践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精心谋划部署。**各学院团总支应成立专项工作小组，明确专人负责，统筹做好岗位对接、学生动员、过程指导和总结考评等工作，确保实践活动有序、有效开展。

2. **严守安全底线，强化过程管理。**各学院须严格按照《社会实践活动安全教育指引》（附件 5）要求，将安全教育与管理贯穿实践全过程。倡导学生就近就便开展实践，全面掌握团队动态，密切关注实践地自然条件与极端天气预警，制定完备的安全预案与应急处置机制，切实保障学生人身与财产安全。

3. **规范实践行为，维护学校形象。**参与实践学生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社会公德，尊重当地民风民俗，言行举止文明得体，展现我校学子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坚持求真务实作风，确保所有实践过程与成果材料真实可靠，一经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其评优资格并予以通报。**各团总支要专门指派 1 名团学干部为“返家乡”实践活动联络员，对接相关工作事宜，解答所在学院学生疑问。**

4. **深化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各学院及实践团队/个人应充分利用各类新媒体平台，积极宣传实践动态、典型案例与丰硕成果。要求每支实践团队/个人在实践期间至少

发布 3 篇高质量的宣传稿件或影像记录。校团委将择优进行宣传推广，并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依据。

联系人：邓 豪 QQ: 3285617847

王子俊 QQ: 496523849

附件 1: 《湖南信息学院 2026 年学生寒假“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团队汇总表》

附件 2: 《湖南信息学院 2026 年学生寒假“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申报表》

附件 3: 《湖南信息学院 2026 年寒假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认定表》

附件 4: 《实践报告格式要求》

附件 5: 《社会实践活动安全教育指引》

附件 6: 《湖南信息学院 2026 年“返家乡”寒假社会实践活动安全承诺书》团队/个人

